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信工团字〔2021〕1号

关于开展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 我院学生组织（学生社团）考核的通知

各团学组织指导单位、团学组织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团学工作建设，推动各学生组织（学生社团）健康有序发展，保障校园文化活动规范展开，根据信工团字〔2019〕23号、信工团字〔2020〕32号、信工团字〔2020〕33号三份文件要求，现将本学期考核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考核一览表

时间	考核对象	负责组织
2月15日前	团学组织	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学院
	分院学生会	
2月17日前	院队 (大学生艺术团)	大学生艺术团
2月16日前	协会 (学生科学技术联合会)	学生科学技术联合会
2月17日前	学生社团 (院团委学生社团指导中心)	院团委学生社团指导中心

二、考核流程

1. 前期审核。由负责组织将具体考核方式、考核问卷、考核评分表、评委名单等考核相关内容在考核前3-5天汇总发送到qingma@hziee.edu.cn，由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学院交院团委审核；

2. 正式考核。本次考核采取线上考核，院团委审核通过后，具体考核方法分别由对应负责组织严格执行《杭州电子

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组织（学生社团）考核办法》、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社团管理条例（试行）》进行，在考核一览表规定时间内完成考核；

3. 考核汇总。考核详情、结果于考核结束后3天内由负责人组织发送到qingma@hziee.edu.cn汇总；

4. 考核公布。考核结果将于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末至2020-2021学年第二学期初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；

5. 评奖评优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根据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组织（学生社团）考核办法》、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社团管理条例（试行）》对相应学生组织及成员进行评优、加分。

三、学生干部考核

1. 团学组织负责人。依据团学组织考核结果，考核成绩排名前30%的负责人为优秀，负责人原则上为执行主席、执行会长，有特殊原因的，指导老师可在主席团成员内指定负责人。

2. 其他成员考核。由负责组织根据考核办法确认考核方式，考核结果指导老师签字确认，电子稿于2021年2月18日前发送至邮箱qingma@hziee.edu.cn，纸质稿3月1日前交至学生事务大厅105（青马学院办公室）。

3. 优秀比例。考核优秀人数以每个部门人数*30%为标准，考核优秀人数为核算非整数的，以四舍五入核算最终人数。

三、考核说明

根据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组织（学生

社团)考核办法》(信工团字〔2019〕23号)进行考核。原文件中不适应现学院机构调整的部分由院团委解释。本次考核在团学组织、二级学院学生会的“工作总结”部分增加“活动宣传”的内容。

活动宣传。各团学组织向“hziee湖畔青年”提供推文文稿(含视频)并且发布的,加2分;由青年通讯社采编相关活动进行推文制作(含视频)的,可以加1分,对院学生会、微记者团、信工之声广播电视台、全媒体中心、青年通讯社等媒体类团学组织不适用,其加分取所有团学组织中位数。

联系人:

王馨怡(团委办公室): 0571-58619875

张浩栋(学生): 13067882979

邮箱: qingma@hziee.edu.cn

附件: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2020—2021学年第一学期(组织名称)学生干部考核汇总表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

附件

**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2020—2021学年
第一学期(组织名称)学生干部考核汇总表**

部门	职务	姓名	班级号	学号	考核结果

注：各组织负责人将所在组织考核材料结果于2021年2月18日16:00前打包发送至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学院邮箱：qingma@hziee.edu.cn，逾期不受理，同时纸质稿由指导老师签字确认，3月1日前上交学生事务大厅105（青马学院办公室）。